全国学会年检、换届 工作提示

中国科协学会学术部 中国科协学会服务中心 2021年2月

学会年检主要程序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

登记管理机关负责对社会团体实施年度检查;

业务主管单位负责社会团体年度检查的初审。

- 1.民政部、中国科协先后印发通知
- 2.全国学会网上申报,提交材料
- 3.中国科协初审,提交民政部
- 4.民政部审计抽查(10%)
- 5.民政部公示结论
- 6.民政部正式公布年检结论,可在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学会年检重要事项

民政部

● 开网时间:2021年3-5月

● 填报网址: http://www.chinanpo.gov.cn

材料报送

材料(一式两份):年度工作报告书(学会理事长、法定代表人审核后在封面签字,财务负责人审核相关内容后在相应位置签字,并加盖学会公章)、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收到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团体年度检查改进建议书》的,提交"2019年年度检查问题整改报告"

● 时间:2018年3月

●地点:中国科协学会服务中心学会组织处(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东518室)

材料报送(一式两份)

民政部年度 工作报告书

- •法定代表人、理事长(法定代表人不是学会理事长的)、财务负责人签字、学会印章齐全
- •单面打印
- •按页码顺序排列
- •第一遍提交时不用签字,不要装订

年度财务 审计报告

- •审计范围包含所有分支(代表)机构的全部收支,要有<mark>分支机构情况表</mark>,分支机构<mark>名称、数量</mark>与年度工作报告一致
- •财务负责人、学会负责人签字确认,学会印章齐全

社团法人登记 证书(副本) ____复印件

- •有效期内
- •正反面复印

公益活动 支出明细 审计报告

- •已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且2020年度公益活动支出不低于2019年度总收入的70%(含70%)、同时达到当年总支出的50%以上(含50%)的学会报送2018年度公益活动支出明细审计报告
- •最近连续3个年度(2018-2020年度)当年公益活动支出不低于上年度总收入的70%(含70%)、同时达到当年总支出的50%以上(含50%)的学会,如有意向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应当报送最近3个年度公益活动支出明细审计报告

整改报告

- •收到2019年度民政部下发改进建议书的提交
- •学会印章

学会年检结论

年度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未参加
2015 (210个)	198	9	3	0
2016 (208个)	204	4	0	0
2017 (208个)	183	24	1	0
2018(208个)	169	38	0	1
2019 (208个 , 3个结论未出)	185	19		1

民政部年检结论依据及参考材料

- 1.学会提交的年度工作报告书
- 2.学会提交的年度审计报告
- 3.民政部抽查审计情况
- 4. 社会监督举报情况
- 5.民政部大数据搜索挖掘情况

- 一、内部治理
 - 不按期换届(二级)
 - 理事会召开不到1次(三级)
 - 常务理事会召开不到2次(四级)
 - 负责人超龄超届(二级)
 - 制定修改会费举手表决、浮动(二级)
 - 常务理事数超过理事数1/3(四级)

- 二、财务管理不规范
 - 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净资产不足10万元(二级)
 - 账目不清,会计核算、收入支出管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 ●收入长期挂账
 - 未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
 - ●违规发放津补贴
 - 会议收支、刊物收支未纳入学会统一核算

- 三、分支机构管理不规范
 - 财务未纳入学会统一核算
 - 分支机构下设分支机构(地域性分支机构)
 - 常年不开展业务活动
 - 负责人超龄超届

四、学会设奖不规范

- 设奖不报告(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项目保留目录、社会科技奖励名录)
- 变相收取费用(评审费、材料费、版面费等)

年检结论的主要影响

- 1.申请中国科协相关项目(如,不合格或连续两年基本合格 无申报青托工程资格)
- 2.中国科协相关评先树优
- 3.民政部评估等级
- 4.民政部相关行政处罚
- 5.连续三年不参加年检,注销

民政部联系方式

》联系我们 (服务热线:010-58124114 技术支持电话:010-81909056)

社会组织业务接待职能一览表

司局/处室	对外接待电话	业务说明	办公地点
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	组织执法监督局)		
综合处	58124000(传真)	政务保障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406房间
登记处	58124114	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登记,章程核准和负责人备案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8房间
社会组织管理一处	58124122 58124079	社会团体年检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2-1房间
社会组织管理二处	58124092 58124090	社会团体年检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6房间
社会组织管理三处	58124030	民办非企业单位年检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401房间
社会组织管理四处	58124057 58124055 58124053	涉外社会组织登记、年检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516房间
执法监督一处 执法监督二处	58124051 (传真)	违法行为举报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1房间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	作司		
慈善组织处	58123124 58123125 58123128	慈善组织年度报告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8房间
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登记服务处	58124119 58124120	证书、印章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8房间
管理服务处	58124109	社会组织评估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世纪306房间

关于民政部社会组织服务大厅搬迁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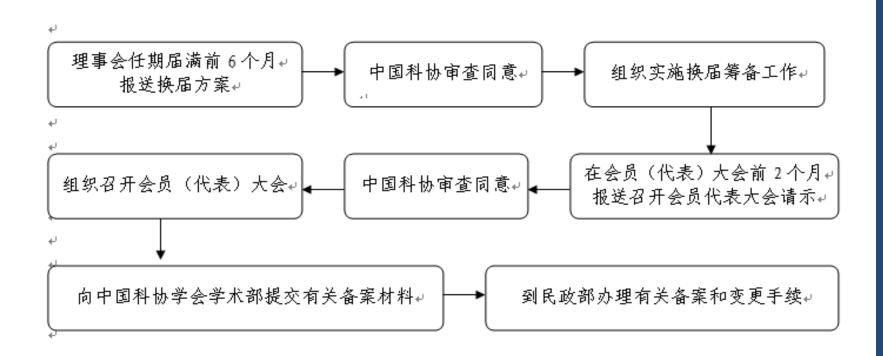
按照民政部统一部署,民政部社会组织服务大厅自2020年12月28日起,整体搬迁至北京市建国门南大街6号(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旧址)6号楼一层(南门右侧)。因搬迁调整,12月28日(周一)、29日(周二)社会组织服务大厅暂停对外办公,12月30日起正常恢复。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学会换届重要事项

第备 召开会员 代表大会 换届备案

换届报批流程



换届报批流程

理事会任期届满前6个月,换届方案报批

●内容:请示、换届方案、会议纪要+签到表

● 方式: 学会组织管理信息平台

●初审:换届方案;审批:请示

换届大会2个月前,会员代表大会请示报批

●内容:请示、附件材料

● 方式:线下(PDF电子版、纸质盖章版)

换届后30个工作日内,换届材料备案

内容:总结报告、工作报告、理事会监事会负责人备案表、 章程核准表、章程、法人变更表

● 方式: 学会组织管理信息平台、民政部政务信息平台、线下

总体要求

-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全国学会组织通则》
- ●学会章程
- 《中国科协全国学会组织管理报备工作办理指南》

筹备机构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全国学会组织通则》第四十二条 理事 会行使下列职权:

(三)筹备召开会员(代表)大会

●第四十四条,常务理事会在理事会闭会期间可以行使本通则第四十二条(一)(三)(五)(六)(七)(八)(九)(十)项的职权。

筹备

时间要求:

至少换届前6个月以上

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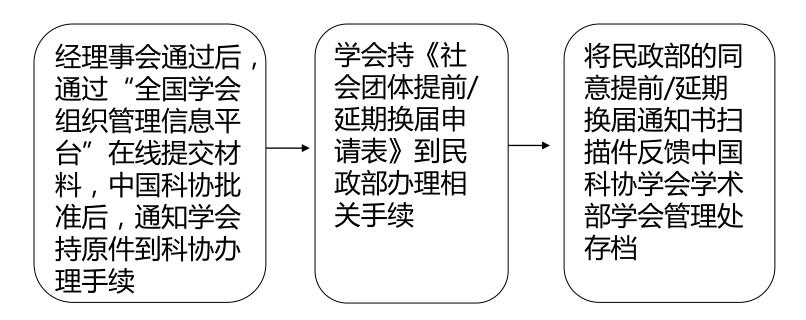
- 1.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
- 2.制定《换届方案》
- 3.召开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换届方案》
- 4.报批《换届方案》

换届时间

- 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开始计算
- ●按章程规定,周期为4年(或5年)
- 延期或提前需要理事会开会议定(非通讯会议)
- 延期或提前换届需要中国科协、民政部办理延期手续 (严格计算到月到日,须提前报批)
- 如果不跨年,可不到民政部办理延期手续

延期或提前换届

工作流程:



时间要求:

在届满**6个月之前**提交申请,最晚到**届满当月当日之前**,提前或 延期换届最多**不超过1年**(具体到日)。

延期换届

提交材料:

- 1.《××××学会关于提前(或延期)换届的请示》(应标明文号、 签发人、联系人、联系电话。注明提前或延期换届的理由、拟换 届的时间、理事会审议情况等);
- 2.《社会团体提前/延期换届申请表》(编号:14号);
- 3.理事会会议纪要及签到表(加盖学会印章);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材料。

形式说明:

电子版(PDF版):每份材料单独扫描,一式一份;

纸质版:材料2一式二份,其他材料一式一份。

全国学会组织管理信息平台网址: http://xuehui.cast.org.cn



民政部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hinanpo.gov.cn





工作流程:

理事会任期届 满前6个月, 理事会(常务 理事会)审议 通过换届方案 学会通过"全国学会组织管理信息平台"在线提交相关材料,学会服务中心在线审核

学会学术部学 会管理处履行 报批手续,通 知学会凭原件 领取批复

形式说明:

电子版(PDF版):每份材料单独扫描,一式一份;

纸质版:一式一份。

材料要求:

- 1.《××××学会关于换届方案的**请示**》(应标明文号、签发人、 联系人、联系电话。内容包括换届时间、届次、筹备情况等);
- 2. 换届方案(包括时间、地点、届次,会员代表的规模、组成原则和产生办法,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监事会的规模、组成原则、人选条件、名额分配和产生办法,学会负责人的规模、组成原则、人选条件及产生方式,换届组织领导机构情况,筹备进度安排等);
- 3.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纪要及签到表(加盖学会印章)。

注意事项:

会员代表:规模:一般要求超过理事会规模的1.5倍

基层一线代表比例

产生办法

理事会: 规模: 个人会员<2万人, <=150人;

2万-10万人, <=180人;

>=10万人, <=200人。

人员调整不少于1/3

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不少于3/4

产生办法: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常务理事会:规模:不超过理事会的1/3

人员调整不少于1/3

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不少于2/3

产生办法: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必须成立,首次设立为第一届)

3-9人,建议单数,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理事、常务理事、 分支机构负责人及学会专职工作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负责人:总数<=13人,来自同一法人单位的不超过2人

理事长、副理事长:

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选举产生

当选时不超龄超届(理事长、副理事长不超过70,秘书长不超过62 理事长超龄届中必须变更)

秘书长:

理事长提名,理事会聘任(秘书长实行聘任制),专职(不是专职,特殊情况说明)

法定代表人:

原法定代表人不再担任理事长副理事长职务,必须更换,仅担任秘书长不得担任法定代表人

注意事项:

- 以上会议到会2/3以上,会员代表大会决议须到会1/2以上同意,理事会决议须到会2/3以上同意
- 制定或修改章程:无记名投票表决,2/3以上通过会费标准:

无记名投票表决

时间要求:

至少换届前2个月完成。

工作内容:

- 按照《换届方案》筹备会员代表大会,组织会员代表, 准备会议文件,筹建各类机构等;
- 对学会负责人按干部管理权限进行报批(时间较长);
- 办事机构支撑单位意见(可以是给学会的);
- 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审议会议筹备情况及相关资料。

换届筹备

- 起草理事会工作报告
- 起草财务报告
- 修订章程、章程修订稿应提交民政部预审
- 制定修改会费标准
- 确定学会负责人人选,组织学会负责人人选填报有关表格。
- 理事会聘任秘书长制
- 确定代表、选举办法等

*领导干部担任学会负责人情况,须按干部管理权限进行审批。遇到个别学会负责人审批时间过长的情况,可以将其他人先行报中国科协审批,在换届请示中单独对此情况进行说明。如果在换届前批下来了,可以走增补程序;如果换届前仍未批复,则需要在换届后召开理事会,走届中增补负责人程序,进行增补确认(也须提前报中国科协审批)。

会前增补负责人

参照届中增补负责人的有关程序即可,可从网上报批,之后携带原件换取批复。

一、拟任人选报批⑷

- 1.《××××学会关于变更(增补)×××人选的请示》(应标明文号、签发人(理事长)、联系人、联系电话。注明变更或增补理由、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审议情况、具体变更或增补人选及其简要情况等);↓
- 2. 《全国学会拟任负责人推荐表》(编号: kx03); ↓
- 3. 《学会现有负责人统计表》(编号: kx10); ↓
- 4.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纪要及签到表(加盖学会印章);↓
- 5. 其他需要说明的材料。↓

换届请示材料

- 1.《关于××××学会召开第×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mark>请示</mark>》(应标明文号、 签发人、联系人、联系电话。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筹备情况、会议主要 内容、附件名称等);
- 2.《全国学会拟任负责人登记表》(编号:kx02)(不超过13人,不得超龄超届,不得有2人以上来自同一法人单位,注明法定代表人);
- 3.《全国学会拟任<u>监事会成员登记表</u>》(编号:kx07)(3-9人,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常务理事、秘书长、分支机构负责人及学会专职工作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 4.《全国学会拟任负责人推荐表》(编号:kx03)(国籍、是否担任法定代表人);
- 5.全国学会拟任负责人任前公示报告;
- 6.拟提请会议审议的新章程(草案)及修订说明(若章程无修订,不需提供)
- 7.拟提请会议审议的工作报告、财务报告;
- 8.会议议程;
- 9.支撑单位的意见(无支撑单位的不需提供);
- 10.其他需要说明的材料(与以上内容相关的特殊情况说明)。

形式说明:

电子版(PDF版):每份材料单独扫描,一式一份; 纸质版:一式一份。

注意事项:

学会负责人候选人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进行审批的相关文件: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部门领导同志不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问题的 通知(国办发〔1994〕59号 1994年4月13日)
- 民政部关于对《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部门领导同志不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问题的通知》有关内容解释的通知(民社函〔1994〕
 127号 1994年5月27日)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不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的通知(中办发〔1998〕17号 1998年7月2日发布施行)
- 民政部关于对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不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的通知》有关问题的解释(民社函〔1998〕224号 1998年11月3日)
-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退(离)休领导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问题的通知(中组发〔2014〕11号 2014年6月25日)

注意事项:

- 1、学会拟任负责人要严格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进行审批
- 负责人是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现职或退(离)休党政领导干部的,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审批盖章。属于中管干部的,应当报中央组织部批准。属于地方党政机关负责人,需提交同级组织部门批件;
- 军队人员担任社会团体负责人的,应当经军队有权机关批准,持有《军队人员参加社会团体批准书》;
- 民主党派机关公务员在社会团体担任负责人的,应当按照规定报 统战部批准,其中属于中管干部的,还应当报中央组织部批准。

注意事项: 如遇到问题,或不清楚如何审批,一定及时沟通联系

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与本人人事管理权限单位人事部门盖章说明:

- 如果本人所在单位与人事管理权限单位是同一单位的,则在"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栏一处盖章即可;
- 如果本人所在单位与人事管理权限单位是两个不同单位的,则两处均需盖章。但人事管理权限单位人事部门另有批准任职文件的则无需盖章,社会团体提供批准任职文件复印件即可(负责人备案时可以用);
- 本人所在单位与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如无人事部门章的,可使用单位公章。

注意事项:

- 2、学会拟任负责人任前公示
- 关于印发《全国学会负责人任职前公示办法(试行)》的通知(科协学函管字[2019]183号)
- 公示方式:学会网站及全国学会组织管理信息平台、学会办公场 所、本人所在单位、向会员发送邮件等
- 公示对象: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
- 公示时间:从发布公告次日起算,不少于5个工作日
- 公示内容: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民族、籍贯、政治面貌、学历、工作单位及职务、拟任职的学会名称及职务、其他社会组织任职情况、个人工作经历等
- 提交材料:公示时间、公示方式、公示内容、问题受理及调查处理情况,附学会网站公告截图)

注意事项:

- 3、章程修订要提前至少一个月经过民政部预审
- 严格按照章程范本和中国科协组织通则有关要求进行修订,在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提交;
- 会前可能经过反复修改,如预审没有完全结束,不影响会上讨论, 会后再办理核准即可。

注意事项:

- 4、大会议程必备内容
- 会费标准(无记名投票、不能浮动)
- 章程修订(无记名投票、2/3以上通过)
- 理事会工作报告
- 财务报告
- 监事会工作报告
- 选举理事会和监事会
- 其他内容由学会自行设置

- ▶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
- ▶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有关规定,要 "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要求载入有关社会组织的章程"。
- ➤ 民政部已分别印发《民政部关于在社会组织章程增加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关内容的通知》《民政部关于在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中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有关要求的通知》《民政部关于督促指导全国性社会组织在章程中增加党建有关内容的函》(民便函〔2020〕110号)。
- ▶中国科协关于转发《民政部关于督促指导全国性社会组织在章程中增加党建有关内容的函》的通知。

规范表述:

- 第一章 "总则" 第三条宗旨部分中增加: "本会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 '三个代表' 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的表述。
- 第一章 "总则"单设一条:本会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 第一章 "总则"部分适当位置增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关内容,具体表述为: "本会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主义精神,遵守社会道德风尚,自觉加强诚信自律建设。"

- 在"第四章组织机构和负责人产生、罢免"部分增加监事会相关内容;
- 根据工作需要,如果要发展外籍会员,必须在章程中明确相 关内容;
- 其他需要修改的内容。

- 在会员(代表)大会召开至少1个月前(时间一般不够,可再提前),登录中国社会组织政务信息平台提交章程修订预审
- ●中国科协学会服务中心预审(上传Word版,留电子邮箱)
- 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复审(与学会联系人电子邮件联系)
- 提交会员(代表)大会表决
- 表决通过后,15日内登录中国社会组织政务信息平台填报 相关信息
- 向中科协提交相关材料,审批通过后,到中国科协办理相关手续
- 按照民政部要求准备材料,报民政部核准
- 将民政部《社会团体章程核准通知书》扫描件报中国科协存档

开好第一次理事会

- ●选举学会负责人
- ●聘任秘书长
- 决定学会法人(如果理事长不能当法人)
- 其他重要事项等

第一次党委会(党委换届)

第一次监事会

完成备案

工作流程:

换届后30个工作 日内向中国科协 提交备案材料 按照民政部要求 到民政部办理相 关手续 将民政部的备案 通知书扫描件报 中国科协存档

需提交的材料:

- 1.会员(代表)大会总结报告及决议或纪要(加盖学会印章);
- 2.会员(代表)大会审议后的理事会工作报告(加盖学会印章);
- 3.《全国学会理事会成员备案表》(编号:KX04号)及电子版;
- 4.《全国学会<u>监事会成员备案表</u>》(编号:KX08号)及电子版;
- 5.《社会团体<mark>负责人变动申请表</mark>》(编号:11号,需先登录中国社会组织网 预审,取得事务号后填报);
- 6.《社会团体<mark>负责人备案表》</mark>(编号:12号,需先登录中国社会组织网预审,取得事务号后填报);
- 7.《社会团体<mark>章程核准表》</mark>(编号:05号,需先登录中国社会组织网预审,取得事务号后填报,章程修订说明可附页并须加盖学会印章);
- 8.新章程及电子版(章程骑缝处加盖业务主管单位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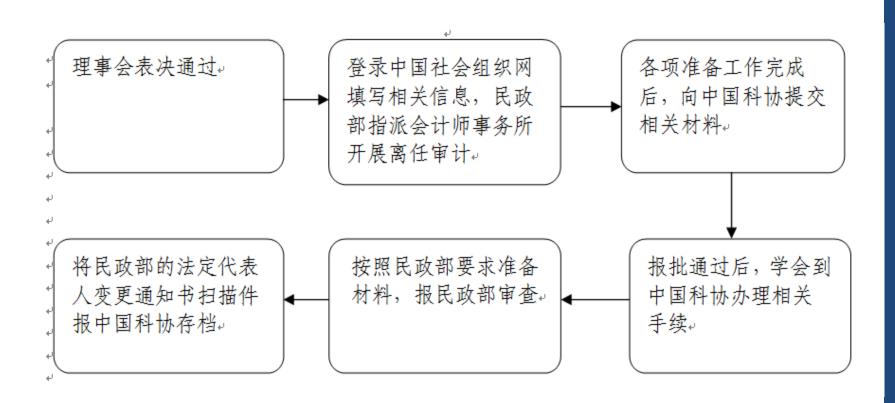
材料形式要求:

电子版(PDF版):1、2、5、6、7每份材料单独扫描,

3、4、8正常电子版,一式一份;

纸质版:5、6、7、8一式二份,其他材料一式一份。

法定代表人变更



注意事项:审计报告的有效期3个月

法定代表人变更

1	
提交材料时限。	离任审计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
	1. 《××××学会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请示》(应标明文号、签发人(理事↓
	长)、联系人、联系电话。注明变更理由、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审议情况,
	具体变更内容等); ↓
	2.《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编号:03号,由原法定代表人签字,需先登录中。
	国社会组织网预审,取得事务号后填报); ↓
	3.《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编号:04号,需先登录中国社会组织网预审,
李思 11 11 11 11	取得事务号后填报); 4
需提交的材料↓	4. 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正反面正常尺寸复印,粘贴到法定代表。
	人登记表背面; →
	5. 理事会会议纪要及签到表(由理事长任法定代表人的不需提供); ↓
	6. 理事长委托书(由理事长任法定代表人的不需提供); ↓
	7. 离任审计报告(需先登录中国社会组织网预审,取得事务号后填报)及会计师↓
	事务所出具的《离任审计报告》原件; ↓
	8. 会计师事务所对整改方案的认定说明(如无整改方案,则无需提供)。』

注意事项:2、3、4一式两份;认定说明

审核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社会团体章程核准通知书 民社登 (2015) 第 7193 号 经审查, 你会 2015 年 9 月 29 日第六次全国会员代表大 会通过的 自即日起核准生效。 特此通知。 抄送: 中国科协

负责人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社会团体负责人备案通知书

民社登〔2015〕第 9497 号

你会报送的《社会团体负责人变动申请表》及《社会团 体负责人备案表》收悉。经审查、通知如下:

一、同意你会的负责人变动申请。

二、会长

,副会长

书长了目关规定,予以备案。



抄送:科协

法人变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变更通知书

民社登 (2015) 第 2269 号

经审查,同意你会法定代表人由 变更为



抄送: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特此通知。

再强调几个影响换届工作的问题:

- 1.尽早开展筹备,换届筹备工作周期长,尤其是负责人人选兼职审批环节时间不可控
- 2.提前酝酿好负责人人选,包括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和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人选也同负责任人人选一并报送
- 3.<mark>负责人任前公示</mark>不能少,包括学会公示和全国学会组织管理信息平台公示
- 4.按程序一步一步稳妥推进,严禁不经审批直接开会,严禁负责人人 选不经过科协审批直接作为候选人(差额选举的,所有人选必须上 报,并提前说明)
- 5.换届会后尽快完成备案手续,包括负责人变更、章程核准和法定代表人变更(负责人变动表又需要盖章,时间长;法人变更可不与负责人一并办理)
- 6.备案材料要齐全,先在民政部网站填写;如果民政部没有要求,不要填写特殊情况说明
- 7.备案后民政部的审批材料要保存好
- 8.仅为中国科协<mark>团体会员的学会</mark>,会前一个月也请告知,会后相关备案材料也请提交中国科协一份

2021年应换届学会名单

序号	编码	学会名称	应换届时 间	序号	编码	学会名称	应换届时 间
1	A-04	中国光学学会	2021. 06. 17	14	B-09	中国内燃机学会	2021. 10. 19
2	A-09	中国空间科学学会	2021. 08. 29	15	B-11	中国空气动力学会	2021. 06. 20
3	A-13	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	2021. 04. 19	16	B-22	中国中文信息学会	2021. 12. 24
4	A-21	中国微生物学会	2021. 10. 29	17	B-23	中国测绘地理信息学会	2021. 11. 10
5	A-25	中国生物物理学会	2021. 11. 04	18	B-27	中国公路学会	2021. 01. 08
6	A-27	中国心理学会	2021. 11. 03	19	B-31	中国金属学会	2021. 10. 30
7	A-34	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	2021. 12. 21	20	B-32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2021. 06. 15
8	A-36	中国实验动物学会	2021. 09. 27	21	B-33	中国稀土学会	2021. 12. 18
9	A-38	中国环境诱变剂学会	2021. 12. 08	22	B-37	中国石油学会	2021. 03. 18
10	A-40	中国菌物学会	2021. 08. 12	23	B-42	中国建筑学会	2021. 08. 23
11	B-01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2021. 11. 11	24	B-50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2021. 11. 08
12	B-04	中国农业工程学会	2021. 08. 25	25	B-55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2021. 08. 5
13	B-07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	2021. 11. 22	26	B-62	中国电源学会	2021. 12. 29

2021年应换届学会名单

序号	编码	学会名称	应换届时 间
27	B-67	中国体视学学会	2021. 11. 02
28	C-05	中国园艺学会	2021. 10. 19
29	C-06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	2021. 11. 17
30	C-08	中国植物保护学会	2021. 11. 09
31	C-11	中国蚕学会	2021. 12. 16
32	C-12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2021. 12. 22
33	D-04	中国药学会	2021. 05. 17
34	D-10	中国营养学会	2021. 05. 23
35	D-11	中国药理学会	2021. 07. 29
36	D-12	中国针灸学会	2021. 12. 24
37	D-16	中国抗癌协会	2021. 07. 28
38	D-17	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2021. 09. 19
39	E-03	中国技术经济学会	2021. 08. 06

序号	编码	学会名称	应换届时 间
40	E-04	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	2021. 11. 04
41	E-09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2021. 05. 18
42	E-22	中国国土经济学会	2021. 11. 19
43	E-23	中国土地学会	2021. 12. 22
44	E-36W	中国经济科技开发国际交 流协会	2021. 12. 20
45	B-17T	中国标准化协会	2021. 10. 25
46	B-69T	中国海洋工程咨询协会	2021. 05. 22
47	B-76T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	2021. 06. 28
48	D-15T	中国心理卫生协会	2021. 08. 25
49	D-23T	中华口腔医学会	2021. 09. 27
50	D-24T	中国医学救援协会	2021. 07. 01
51	E-29T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2021. 11. 14
52	E-30T	中国发明协会	2021. 05. 16

延期换届学会名单

序号	编码	学会名称	应换届时 间
1	D-22	中国法医学会	2017. 02. 10
2	A-08	中国气象学会	2018. 11. 05
3	E-38W	中国微量元素科学研究会	2019. 03. 21
4	E-43W	中国反邪教协会	2019. 10. 15
5	B-28	中国航空学会	2019. 10. 19
6	E-40W	中国基本建设优化研究会	2019. 11. 15
7	E-41W	中国科技馆发展基金会	2020. 09. 15
8	B-40	中国能源研究会	2020. 12. 15
9	B-21	中国通信学会	2020. 12. 16
10	A-46G	国际动物学会	2020. 11. 17
11	B-16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2020. 02. 05
12	B-18	中国图学学会	2020. 08. 15
13	B-49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	2020. 04. 16
14	B-78G	国际粉体检测与控制联合会	2020. 11. 18
15	E-19	中国科学技术期刊编辑学会	2020. 08. 05
16	E-25	中国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	2020. 10. 20

序号	编码	学会名称	应换届时 间
17	A-16	中国海洋学会	2020. 10. 25
18	B-44	中国生物工程学会	2020. 11. 07
19	B-63	中国复合材料学会	2020. 11. 13
20	B-68	中国工程机械学会	2020. 12. 30
21	D-19	中国康复医学会	2020. 12. 16
22	C-14	中国草学会	2020. 12. 10
23	A-41	中国晶体学会	2020. 12. 20
24	D-01	中华医学会	2020. 12. 15
25	B-64T	中国消防协会	2019. 09. 29
26	E-28T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2018. 12. 14
27	B-52T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	2020. 03. 31
28	E-27T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2020. 05. 29
29	E-12T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2020. 10. 11
30	B-73T	中国微米纳米技术学会	2020. 10. 12
31	E-16T	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	2020. 12. 21

联系方式

• 中国科协学会学术部学会管理处

• 联系人: 徐 腾

• 联系方式: 010-68571435

• 中国科协学会服务中心学会组织处

• 联系人: 许 冰, 010-62194554

• 胡 末 , 010-62194554

• 胡春华,010-62197652

周学胜,010-62124919

崔新阳,010-62190977

戚妙,010-62103382

• 电子信箱:nj@cast.org.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东518室(100081)

学会党委委员调整与学会理事会换届同步启动 (涉及学会党委委员届中调整的同程序办理)

01 确定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02 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推荐过程03 党委委员产生过程04 学会党委、委员监督管理

确定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

一般由学会新一届的学会 负责人党员、监事会负责 人党员和办事机构党组织 书记中产生,经批准也可 扩大至常务理事会党员。 一般设书记、副书记,纪检委员,其他委员可由学会党委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设置。书记一般由党员理事长担任,理事长为非党员的由党员副理事长担任,纪检委员一般由党员监事长担任,未设置监事会或监事长为非党员的可由党员副理事长担任。



学会理事会中的党员人数达到100人(含100人)以上,党委委员一般设置7至11人的单数,学会理事会中党员人数100人以下的,党委委员一般设置5人。

学会党委成立、委员调整, 均需经科技社团党委审批, 学会党委成立日期以批复时 间始计。

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推荐过程 (一上一下)



由学会以函调方式向其党组织关系所在党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廉洁自律等方面内容征求意见,由其党组织关系所在党委出具审核意见(需加盖基层党组织公章)向学会反馈。

向科技社团党委上报关于 学会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 人选的请示。【一上】

【1.学会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请示,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信息登记表 2.学会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政治审核情况材料 3.学会党委委员推荐及产生办法等。】

接到报送材料后,经科技社团党委书记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由科技社团党委向学会印发批复确定拟推荐建议人选。【一下】

【科技社团党委若对学会 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 有异议,学会在接到反馈 信息后两周内需再次上报 材料或说明情况。】

党委委员产生过程 (二上二下)

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确定党委委员

- ★**通过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进行表决**:科技社团党委初审通过学会党委委员拟推荐建议人选,需组织新一届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对拟推荐建议人选进行表决。
- **★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形式**:原则上以现场会议无记名投票形式讲行。
- ★**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要求**: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到会人数超过参加常务理事会的常务理事党员的五分之四会议有效(如建议人选含监事会负责人党员,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可扩大至监事会党员),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党员的半数表决结果有效。

学会上报请示

★上报请示:学会党委应在理事会换届完成后一个月内将学会党委委员调整结果上报科技社团党委。【二上】 ★报送材料主要包括:1.学会党委委员调整请示,学会党委委员信息登记表;2.常务理事会党员大会会议纪要

科技社团党委审核

★科技社团党委审核:接到学会党委提交的请示后经科技社团党委书记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科协党组分

管领导审批同意后,由科技社团党委向学会党委印发批复。【二下】

★**注意事项**:学会党委成立、委员调整整个流程均在"支部工作"平台进行。

"支部工作"平台操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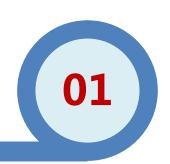
- 登录 以学会管理员身份登录"支部工作"平台,进入"党组织流程管理"模块。
- 点击"理事会党委成立、调整",按照两上两下的流程来进行网上填报,申请类型有"调整"和"成立"两种形式。
- 上传 按照两上两下的流程来进行网上填报,所有报送材料均为正式文件(红头+学会公章)PDF扫描版。
- 填报 按照系统设置项将理事会党委委员人选信息如实填写至系统中。
- 批复 批复 批复件 (一下、二下)会以PDF扫描件上传至"批复文件(一下、二下)收到后可自行下载,如需纸质版直接联系我们再寄送纸质版。
- **制度上传** 在 "上传工作制度" 模块将本学会理事会党委工作制度进行上传后全部流程结束。

注意事项: "提出申请"填报完成后,科技社团党委会进行审核,审核结果会以短信形式反馈学会管理员,审核通过后的内容不能再次进行修改,只能进行查看,上传的附件可以进行下载。被驳回的申请,需根据驳回原因进行修改后再次提交。

学会党委、委员监督管理

抽检

科技社团党委不定期对学会党委从 组建到履职全过程进行抽检。



02

其他情况

学会党委委员在任职期间如发生违纪 违法行为被处理,学会党委应及时向 科技社团党委报告情况,适时提出调 整人选。